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函

70952

台南市安南區大安街698號

地址：70801台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周俊廷

電話：06-390-1225

傳真：06-298-2768

電子信箱：chunting@mail.tncg.gov.tw

受文者：籌備會聯絡人-楊盛斌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6年8月17日

發文字號：南市地劃字第096145159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有關台端等7人申請成立本市總安二自辦重劃區籌備會乙案，本府准予核定，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台端等7人96年7月24日申請書辦理。
- 二、本案嗣後申請核定擬辦重劃範圍，請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20條相關規定辦理，本案除書面圖冊資料外惠請一併提供電子檔，俾利本府審核用。
- 三、本案籌備會名稱訂為「臺南市總安二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
- 四、有關本案辦理後續重劃費用負擔及相關行政流程，若台端委由相關公司代辦推動重劃業務，建請慎選信譽良好公司代辦，並於核定範圍前函知本府委託代辦之公司及相關承辦人員俾利業務接洽及聯繫。
- 五、有關台端等發起成立籌備會範圍內北邊臨二等七號80米道路尚未開闢造成無法通行所衍生之問題，請於核定範圍時提出說明及具體解決方案；另本案東南邊剩下土地部分，亦請積極徵詢地主意願一併納入辦理重劃，俾利整體開發。

正本：籌備會聯絡人-楊盛斌、籌備會發起人-陳榮展、籌備會發起人-林中正、籌備會發起人-張津華、籌備會發起人-杜祈模、籌備會發起人-杜家真、籌備會發起人-陳敏雄、籌備會發起人-周施挽足

副本：本府地政局、本府都市發展局、臺南市安南地政事務所

市長許添財 公差出國

副市長洪正中代行